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12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昌楠召集，并于2017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监事会会议于2017年7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张昌楠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鉴于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经公司监事会提名，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彭红玉为公司监事的议案，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彭红玉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且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彭红玉：1975年生，中国国籍，硕士学历。2000年5月至2014年11月，历任盈峰集团，美的集团主任会计师，高级经理及财务部负责人等职务，2014年11月至今，历任深圳市旺鑫精密工业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供应链副总经理及总经理职务。

彭红玉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800股，系二级市场购买。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法人和其他关联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中国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

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本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汇冠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